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970号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海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镇海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镇海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镇海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镇海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镇海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镇海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晶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巍巍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9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57.6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86元，共计募集资金35,448.7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635.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2,813.7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6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620.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1,193.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5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9,780.31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2.71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281.10万元；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6,468.76万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0.23万元，2018年度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768.4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6,249.07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42.94万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1,049.53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6,337.1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1,337.15万元，结构性存款余额5,000.00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6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	375372218001	11,303,515.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33150198513600000557	2,068,011.19	
合计		13,371,527.0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通过技术研发中心扩建工程，可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相关业务领域工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的技术内涵，研发部门本身不直接产生经营效益，但通过为公司在硫磺回收等领域的

工程设计、咨询业务和工程总承包项目服务，可以提高公司在上述各项业务的竞争力和项目承揽中标率，取得综合经济效益。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其他

根据 2018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资项目内部变更的议案》，对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扩建工程中的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进度进行变更，投资结构由原先研发中心装修、软件及设备、研发费用和办公设备变更为软件、研发费用和办公用品。投资进度由原计划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12 个月内完成调整为到 2019 年 9 月底完成。技术研发中心扩建工程内部投资结构变化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变更前）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变更后）	
	投资内容	金额（万元）	投资内容	金额（万元）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工程	研发中心装修	600.00	软件	600.00
	软件及设备	1,200.00		
	研发费用	600.00	研发费用	2,064.42
	办公用品	200.00	办公用品	15.21
合计		2,600.00		2,679.63

其中，预计投资金额总计变化系存储于专户募集资金产生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所致。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193.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68.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249.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工程	否	2,600.00	2,679.63	2,679.63	1,455.04	1,556.02	-1,123.61	58.07	2019年9月30日	—	—	否
补充工程总承包业务营运资金	否	28,593.75	28,593.75	28,593.75	15,013.72	24,693.05	-3,900.70	86.36	—	—	—	否
合 计	—	31,193.75	31,273.38	31,273.38	16,468.76	26,249.07	-5,024.3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三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9,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 2018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